

##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28日  
發文字號：院台財字第1102230244號

裝  
訂  
線

主旨：公告糾正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對於蒜價之監測及穩定物價措施欠缺全面性，且對於109年蒜價異常上漲，未善盡其責，錯失先機又未積極調節供需，影響消費者權益至鉅，亦傷害民眾對政府之信賴，核有違失案。

依據：110年7月20日本院財政及經濟、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6屆第11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